

杨浦记忆

《义勇军进行曲》的故事

■尤熾文

我的儿子名叫小猪八戒,今年已经满六岁了,是一个可爱的男孩子。在他很小的时候,他已经表现出对国歌的热爱,每当电视里有国歌声响起,他总会停下手中的忙碌,然后聚精会神地聆听着那激昂的旋律。

在我们生活的城市——上海,有一个国歌纪念广场。

我家离那不远。2016年3月的一个午后,我带着宝贝第一次去了国歌广场。温暖的上海午后,阳光洒落一地的金黄。小猪八戒小小的身影在偌大的国歌广场上奔跑,伴随着四周零星的市民放飞的风筝,在巨大的国旗雕塑的映衬下,勾勒出一幅生动的画面。“妈妈,这里为什么有这么大的国旗,还有一个喇叭?”他指着广场上的主题雕塑问我。我告诉他,这里就是国歌纪念广场,这里就是《义勇军进行曲》唱响的地方。

撒欢过后,我又带着他参观了位于广场边的国歌展示馆。

这是一个非常具有设计感的展示馆,以下沉式广场为主体结构,结合老上海石库门的外围建筑风格,构成了展示馆的外部整体框架。进门处是《义勇军进行曲》完整的曲谱,足足占据了一整面墙。小猪八戒似懂非懂地摸索着墙上的五线谱,那时候的他根本就不知道什么是五线谱,也不知道这就是那些美妙旋律的基底,只是对这些“小蝌蚪”充满了好奇。在鸦雀无声的展示馆里,他是那么认真地抚摸着一串音符,仿佛整个世界已经融化在其间,闪烁的双眸,让我想起了夜晚的星星。

我们还在国歌馆收获了一枚小小的徽章,那是金色见方的小牌子,上面以《义勇军进行曲》的曲谱节选为背景,刻着一个老式的留声机。此外还获赠了一本红色封面的连环画——《义勇军进行曲》的故事》。以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,这本小小的连环画成了每天晚上

的睡前故事。

从小猪八戒两岁起,每年的“十一”,我都会带他去参加一个有意义的活动。我希望通过此,能够从小培养他的爱国主义情怀,并且以亲临现场的方式,切身感受一下身为一名中国人的荣耀感和自豪感。

2018年,小猪八戒念中班。恰巧,那年9月,幼儿园以“我是中国人”作为主题教育的内容。由此,小小的他对于北京、对于天安门、对于国歌和国旗……充满了向往。10月1日这一天,我们有幸通过网络报名的方式,参加了在国歌纪念广场举行的《国歌嘹亮》公益展演宣传活动。那天,小猪八戒穿着白色短袖衬衣配灰色西装马甲,领子上别着那枚金灿灿的徽章,一大早,便从家里赶到国歌纪念广场,只为一睹国旗冉冉升起的雄姿。伴随着雄壮的国歌声,五星红旗在国歌纪念广场的上空高高飘扬,小猪八戒目不转睛地看着国旗,眼神中充满了使命感和幸福感。特殊的时间,特殊的场合,赋予了这次活动特殊的含义。从那天起,他认真学习了国歌,常常在上学、放学的路上,对着太阳唱起了歌。在一次幼儿园举办的“读一本有意义的书”活动中,他还把《义勇军进行曲》的故事》作为推荐书目,介绍给了小朋友们。

转眼间,小猪八戒就要成为一名小学生了。前不久,幼儿园组织他们大班的同学去附近的小学参观,并观礼了学校的升旗仪式。这使他又一次有机会近距离看到升国旗。晚上回家以后,他是那么兴奋地告诉我那天的所见所闻,对于充当升旗手和护旗手的大哥哥大姐姐们充满了敬佩之心。随即,他要求我满足他的一个愿望,这个愿望非常简单:再去国歌展示馆参观。这当然是不会遭到拒绝的一个请求。我在心里也为国歌展示馆感到骄傲,因为在孩子质朴的心灵里,有她实实在在的位置。我告诉他,国歌馆



正在装修,现在不能马上去参观。但是很快就会开放的。到那个时候,妈妈再带你去,好不好?他认真点了点头。然后躲进小房间,乒呤乓啷几个小时之后,一幅漂亮的纸艺作品完成了。他告诉我,等国歌馆装修好之后,要把这幅作品作为礼物送给她,祝贺她重新开张。

写到这里,小猪八戒已经睡得很熟了。窗外,夜幕下的高楼灯火

闪烁,高架上的汽车轻声咳嗽着。虽然每个人眼中的世界形色各异,每个人脑海里的故事因果不同,然而,一切都是那么温柔而美好,一如小猪八戒在自己的制品中记录下的理解、认识与思考。

文苑投稿邮箱:
zfk@yptimes.cn, 欢迎投稿

岁月悠悠

米饭的记忆

■杜祖德文

赤日炎炎,高温肆虐。正是细菌快速繁衍,饭菜易变坏的季节。现今家里都备有冰箱、空调。隔夜的剩饭、剩菜绝无变馊之虞。而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,我们最怕的就是“三伏”里的高温日,它会直接影响到第二天的早饭。

那时候,煮晚饭都会把第二天的早饭带进。第二天只要将隔夜的米饭用开水一泡,配上酱菜、腐乳就可。天凉时晚上的剩饭,就留在锅里保存。天热时,则要将剩饭打入竹淘米箩放到通风处,再打上半盆水连锅带饭浸入盆中靠水温来散热保存。

这样做通常能见效,但遇到气温太高或处置不当饭还是会变馊。

真碰上米饭变质,只要馊味不太大,还是会想办法把它消化掉。通常是先将馊饭倒入淘米箩,到水龙头下。借助水的冲力,再用手去松饭团,淘散了饭团,渐成单颗饭粒。随后如淘米般进行漂洗。漂走变质的粘液,滤去细碎。剩在竹箩里就是稍带馊味的饭粒。

将沥干的饭粒倒入锅中,添加适量的面粉、食碱、糖精,用水混合成厚稠的糊状。炉上支好平底锅,锅底薄薄地抹上些油。待锅底起烟时,堆叠几勺瓷羹糊糊,便可得小碗大小的面饼。锅里一次可做四、五个,饼中可清晰地见到米饭的身影,到饼底呈焦黄,便将其翻身再烤,直至两面烤熟为止。

不知是水的冲洗到位、还是放入食碱杀菌。反正吃这饼时馊的味儿轻了许多,奇妙的是食后竟没出现上吐下泻的中毒现象,更没为此去过医院。这饼有些焦香,松软里带点脆皮,咀嚼后口腔里留下了一丝糖精的甜味,成功帮助消化了馊饭。

消化馊饭,决不能把它等同于喜欢吃臭豆腐、臭鳊鱼的嗜好,它是种缺衣少食的无奈。

咬文嚼字

秋芙,可爱在哪里

■王坚忍文

明末四公子之一冒辟疆所撰写的,他与秦淮八艳之一董小宛之间的爱情故事之《影梅庵忆语》,开有清一代忆语体之先河。简言之,忆语体是一种以回忆夫妻生活情趣,兼有伤悼亡妻的长篇散文。《影梅庵忆语》之后,又出现了一批忆语体的佳作。其中,沈复《浮生六记》与蒋坦《秋灯琐忆》堪称双峰,文笔婉丽凄清,艺术成就超过了冒辟疆。

有力的佐证是,林语堂《生活的艺术》里提到的两个中国女子,一个是《秋灯琐忆》中的秋芙,另一个是《浮生六记》中的芸娘。

林语堂在书中说:“我颇觉得芸是中国文学中所记的女子中最为可爱的一个”。他又说:“这两个女子虽不是极有学问的人或大诗家,但她们都有适当的性情。”也就是说秋芙和芸娘都是性情中人,“并蒂芙蓉本自双”,故也有一些人称秋芙为“古代中国最可爱的两个女子之一”。

秋芙是当得起这个名衔的。

蒋坦 7000 余字的《秋灯琐忆》,体例近似刘义庆《世说新语》,各自独立的段落,看不清时间顺序,共计 44 则,一则一事或一则一议,短的 57 字,最长的也不过 540 余字,短小精悍,片羽吉光,隽永传神,深得《世说新语》之神韵。在忆语体中别树一帜。

那么,秋芙可爱在哪里呢?

下面这些例子,有林语堂先生原著中节选的,大师眼光独到;加上笔者读原著感触较深处,管中窥豹,容一一道来。

驰情山水。杭州人蒋坦和秋芙于清朝道光二十三年(1843 年)成婚。蒋坦家境颇富裕,他原在西溪(杭州西部,距西湖十里路,今为杭州西溪湿地)有住宅,蒋父又赠送小夫妻在西湖边一栋名叫“巢园”的住宅。那一天秋月初上,“秋芙命雏鬟负琴”,放舟于水光潋滟的西湖上的荷花与菱花之间。蒋坦刚从西溪老宅归来,发现拴在家门口西湖边的小舟不见了,他当即买了一艘瓜皮船(小划子)紧追上去,夫妇俩在苏堤第二桥下相逢,“秋芙方鼓琴作《汉宫秋怨》曲,余为披襟而听。斯时四山沉烟,星月在水,琤琮杂鸣,不知天风声环佩声也。”夫妻各人一船,随波逐流于千顷西湖,何等的浪漫,月色溶溶,琴声悠悠,清风徐徐,莲荷清香,山水侧耳倾听,令人拍手叫绝。

惠质兰心。秋芙手植的芭蕉,叶大成荫。“秋来雨风滴沥,枕上闻之,心与俱碎。一日,余戏题断句叶上云:‘是谁多事种芭蕉,早也潇潇,晚也潇潇。’明日见叶上续书数行云:‘是君心绪太无聊,种了芭蕉,又怨芭蕉。’字画柔媚,此秋芙戏笔也,然余于此,悟入正复不浅。”蒋坦为秀才,写诗填词自然无碍,想不到秋芙也诗才敏捷,与夫君和唱,反其意而用之,有相衬的味道。看这首二人合作完成的,不相颉颃的词,使我马上联想到南宋词人蒋捷《一剪梅》里的“风又飘飘,雨又萧萧”“红了樱桃,绿了芭蕉”,押一样的韵脚,一样的读起来朗朗上口,韵味深长。

重友轻财。道光二十七年(1847 年),蒋坦在家中宴客,朋友们兴致很高,数十觥酒一会儿就壶底朝天。蒋坦问秋芙,酒为什么还没到来?秋芙说,家中余钱不多,我脱下玉镯子,请仆人去换酒,酒家不辨真假,不肯换,只能去当铺,当铺离我家远,故还没有到。当夜酒至后,主宾尽欢:“是集得诗数十

篇,酒尽八九瓮,数年来文酒之乐,于斯为盛。自此而后,踪迹天涯,云萍聚散,余与秋芙亦以尘事相羁,不能屡为山泽游矣。”秋芙脱玉镯换酒之举,令蒋坦十分感动,当即口诵唐朝元稹《遣悲怀》的诗句,“泥他沽酒拔金钗”以赞之。

同情弱者。某夜,“枕上不寐,与秋芙论古今人材,至韩擒虎。余曰:‘擒虎生为上柱国,死不失为阎罗王,亦侥幸甚矣。’秋芙笑曰:‘特张嫦娥(张丽华)诸人之冤,无可控告,奈何?’”这段夫妻对话谈到了韩擒虎,很有意思。蒋坦的意思是说,隋朝大将韩擒虎率兵灭了南朝的陈国,活捉了陈后主,被封为当时武官最高爵位上柱国,死后传说当了阎罗王,真是侥幸啊。秋芙笑着反驳说,那么陈后主爱妃张丽华被韩擒虎当作“亡国祸水”冤杀了,没想到死后到阎罗殿,还是韩擒虎当家,张丽华的冤屈向谁控告呢?把亡国的责任推诿给女人,古来有之。在男权社会的视角下,妹喜、妲己、褒姒、杨玉环、张丽华等等,均是“红颜祸水”。秋芙对此甚不以为然

爱鸟及鸟。秋芙爱护小生灵,“去年燕来较迟,帘外桃花,已零落殆半。夜深巢泥忽倾,堕雏于地。秋芙惧为狗儿所攫,急收取之,且为钉竹片于梁,以承其巢。

今年燕子复来,故巢犹在,绕屋呢喃,殆犹忆去年护雏人耶?”此年暮春,夜深人静,巢园屋梁上燕子老巢的泥土碎了一块,雏燕摔到了地上,爱鸟心切的秋芙怕狗儿吞吃雏燕,马上将雏燕捧在手心,请仆人钉上竹片加固燕巢后,放雏燕回巢。来年,稍稍长大的幼燕归来,绕着屋梁呢喃飞舞,它应该没有忘记去年保护它的人呢。由此可以看出秋芙的品质,爱心满满,怜悯为怀。

幽默风趣。秋芙娘家离巢园不远,加上娘家还有几个未出阁的妹妹,姐妹感情很好,故秋芙时不时会“归宁”(回娘家)数天,看望父母和妹妹。某次回娘家前,秋芙指着挂在卧室内一张她弹罢琴后、伫立在月下的全身小像,幽默地对蒋坦说:“夜窗孤寂,留以伴君,君当酬以瓣香。无扁置空房,令娥眉有秋风团扇悲也。”这段话非常好玩,你一个人夜里孤单,有我的画像陪着你,你不会寂寞的。你每天给它点一炷香,不要把它关在空房,让我这个美人像有被冷落之感啊。很风趣,夫妻之间鹣鹣情深,使人羡慕不已。

秋芙,可爱在哪里?如果你读过《浮生六记》,认识了芸娘;那么你不妨也去读读《秋灯琐忆》,认识一下秋芙。